**广东省药师处方审核能力培训标准**

（广东省药学会2018年11月14日发布）

1. **政策依据**

《医疗机构处方审核规范》（国卫办医发〔2018〕14号），《关于加强药事管理转变药学服务模式的通知》（国卫办医发〔2017〕26号），《处方管理办法》，《药品管理法》等。

1. **培训目的**

有效提高药师处方审核能力、医院合理用药水平，使药师成为审方责任人，满足目前医疗行业对药师技术提升转型的需求；通过项目培训，使药房调剂药师掌握处方审核的重要要素，提高审方能力，发现存在或潜在的用药问题；搭建药师学习交流平台，分享药师在审方过程中的经验及常见问题，补充药师审方所必须掌握的临床知识、临床思维，提升药师的药学服务水平和临床实践能力；培养更多的药师参与到合理用药监控队伍中，发挥药师专业化技术服务作用，保障患者的用药安全。

由于医药学知识更新快速，各学员应在培训的基础上，及时关注国内外有关的最新指南、共识、文献，结合所在医院的临床实际，不断提高工作能力。

**三、学员资格**

1.具有药师（含）以上资格，热爱药学事业，熟悉医院药学岗位流程，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业务素质。

2.从事调剂工作满3年的一线（包括门诊药房、住院药房、静脉配置中心等审方岗位）医院药学工作者。

3.高等医药院校药学全日制本科毕业及以上学历者优先。

**四、师资资格**

1.参加审方培训师资原则上必须为大学本科（含）以上学历并具有处方审核相关工作管理经验的高级职称人员，如在相关领域无合适高级职称师资，可选择优秀的硕士学历以上中级职称相关人员，研究生导师或具备临床药师带教资格者优先。

2.授课师资应为国家或本省行业内认可、在相关领域有代表性的专家，须选择本专业擅长的课程实施授课活动，须具有国家或省级学术会议、国家或省级继续教育项目中经常性的授课经验。

3.授课师资应能够对自己所授科目问题进行详尽的解答并能够对相关案例进行分析，以使学员在学习过程中能够得到专业的指导。

4.授课师资具有按“处方审核能力培训班”组织方的要求独立编写考核题目的能力，并能够对学员的考核结果进行准确性判断及解析。

5.两次以上不能完成本节第3、4条款者，将取消培训班师资资格。

**五、授课要求**

1.授课内容应覆盖病种相关常见药品基本信息（由广东省药学会医院用药信息网提供），包括适应证、用法用量、常见不良反应、主要配伍禁忌、相互作用、特殊人群用药注意事项。

2.处方医嘱常见案例。

3.按专家组课件审核意见对课件进行修改。

4.规定工作日内及时批复学员作业。

5.授课后能够及时准确的解答学员提出的与授课内容相关的问题。

6.为学员提供课后参考书籍、相关权威指南等。

**六、理论课程设置**

1. 处方审核相关法规文件
2. 处方审核基本要素
3. 高警示药品处方审核要点
4. 超说明书用药处方审核要点
5. 需皮试药品处方审核要点
6. 审方中的药剂学问题
7. 妊娠哺乳期用药处方审核要点
8. 儿科常用药处方审核要点
9. 老年慢病用药处方审核要点
10. 高血压药物处方审核要点
11. 冠心病药物处方审核要点
12. 心律失常药物处方审核要点
13. COPD药物处方审核要点
14. 内分泌系统药物处方审核要点
15. 脑血管系统药物处方审核要点
16. 消化系统药物处方审核要点
17. 抗菌药物处方审核要点
18. 抗肿瘤药物处方审核要点
19. 糖皮质激素类药物处方审核要点
20. 精神科药物处方审核要点
21. 静脉输液药物处方审核要点
22. 中药（中成药）处方审核要点
23. 文献检索工具及应用

**七、处方审核培训标准流程**

1.发布招生简章

2.根据学员资格遴选学员

3.发送录取通知

4.课件审核修改

5.收集考核题目

6.培训

7.考核（含案例点评）

8.结业

**八、评估考核**

1.考核人员

全体学员在结业时必须达到培训班的考核要求，60分以上（含）方可认为合格。

2.考核内容：

出勤率、理论考试、案例分析、团队协作

3.考核方式

（1）出勤率根据二维码打卡，课程结束后统计；

（2）考试成绩后台汇总；

（3）案例由授课老师负责评分：①所提交5个案例是否为本门课程相关的问题处方；②审核分析是否专业合理；③5个案例满分100分。

4、鼓励团队协作分析案例，团队协作项按每小组全体成员完成作业时间及作业成绩排序评分；

5.考核成绩

总成绩为百分制。案例25%，考试65%，组内表现2.5%，团队协作7.5%，担任组长者加5分。